

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水利厅等部门 关于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 阶段性验收情况报告的通知

苏政办发〔1998〕108号 1998年10月1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，省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，省各直属单位：

省水利厅、财政厅、农业资源开发局《关于淮北

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阶段性验收情况的报告》已经省政府同意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情况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关于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阶段性验收情况的报告

(省水利厅 省财政厅 省农业资源开发局 一九九八年九月二十日)

省政府:

“九五”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计划已实施3年。为检验改造成果,确保全面完成改造任务,根据省政府领导要求,省水利厅、财政厅、农业资源开发局联合组成3个小组,于7月中旬对13个重点县前3年中低产田改造情况进行了抽查验收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验收情况

为了组织好这次阶段性验收,省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于5月初召开了成员单位会议,商定阶段性验收工作计划,下发了《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阶段性验收意见》,明确了验收原则、内容、要求和奖惩措施。各县在抓好1998年度工程扫尾的同时,及时对前3年改造工程进行自验,自验合格后,申请市级复验。省级抽验以县为单位,抽验重点乡镇。抽验坚持点与面结合、内业与外业结合、当年工程与完善工程结合、水利与开发结合、硬件与软件结合、土方与建筑物结合,对照江苏省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八条标准,根据省下达的年度计划,从计划实施、标准质量、资金投入、财务管理、管理措施、工程效益等方面进行全面检查,共抽验了38个乡镇,占实施乡镇数的22%,核查治理面积80万亩,占改造任务的25%。

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共涉及13个县、175个乡镇、37个项目区,其中5万亩以上的项目区31个。3年来共改造中低产田301.76万亩(水利部门实施250.54万亩,开发部门实施51.22万亩)。开挖土方26750万方,占计划的104%。配套小沟以上建筑物50403座,其中中沟以上13184座,泵站1389座,分别占计划的101%、103%、103%。完成总投资51111.1万元,其中省补25566万元,市补4298.6万元,县级配套10225.4万元,乡村自筹11021.1万元。各项指标均按计划完成。经过努力共发展旱改水109.02万亩,建成吨粮田94.78万亩,新增粮食生产能力69470万公斤。项目区范围内95%以上农田建成旱涝保收田。结合中低产田改造,复垦土地7.44万亩,植树造林3089万株,修筑乡村道路3370公里。

二、验收评价

从验收情况来看,淮北重点地区13个县的中低产田改造工作,领导重视,认识统一,群众积极参与,规划科学合理,治理重点突出,坚持连片治理,注重科技含量,改造成效显著。

(一)土方工程。各地计划土方任务均超额完成,亩平均完成土方88方,一些基础较差的项目区实际开挖的土方每亩超过100方。中沟以上土方标准普

遍比较高,但田间土方还需完善。有的平田整地还有一定的工作量,有的由于改造面积较大、骨干水系土方较多,部分田间土方不到位。

(二)建筑物配套工程。中沟以上建筑物基本配套,平均每万亩配套数40座左右,关系项目区内水源供给的灌溉泵站全部按计划完成,而且标准质量较高。小沟级建筑物一般万亩配套需200座左右,目前平均每万亩已配120座,其中4.14万亩高标准示范片平均每万亩配套量达250座。但小沟以下田间建筑物配套普遍较少,配套率不足1/3。

(三)资金配套。省、市资金均按规定补助标准足额到位。县级配套资金到位较好的有沛县、丰县、泗洪等,每亩投入均在40元以上;县级配套资金较差的灌云、滨海、响水等县,每亩投入在20元左右。小沟以下的田间配套建筑物,每亩约需60元,要求乡村自筹解决,实际平均每亩筹资34元左右,各县乡也很不平衡,多的40元以上,少的只有20元左右。

(四)工程管理。各地对泵站工程管理比较重视,丰县、沛县、泗洪、响水、滨海等地对每座泵站都落实了管理人员和经费来源,明确了管理职责。但对于面广量大的其它小型工程,管理工作普遍没有跟上,管理制度不健全,主要是缺乏良性运行机制,缺乏具体管理政策、措施。个别地方甚至连泵站管理也比较薄弱,有了管理人员,但职责不明,奖惩不力。

(五)项目区形象。多数地方项目区土地平整、梯田成方、道路纵横、树木成行、形象较好,与非项目区界限分明。响水、沛县、丰县、泗洪、滨海新建的泵站外观比较新颖独特。响水、淮阴、沛县、丰县新建防渗渠道均在100公里以上,提高了项目区建设标准。但有的项目区内也存在着作物布局不统一、水包旱、旱包水、沟渠芦苇丛生、工程标准不高等现象,影响整体形象。另外,一些地方对往年的改造工程后续工作未能跟上,土方工程未能逐年进行整修,小沟以下田间建筑物没有逐年增配,缺额较多。

(六)效益。淮北中低产田改造已初见成效,项目区内农业生产条件得到很大改善,农田抗灾能力普遍得到增强,粮食生产能力显著提高。据统计,项目区平均亩增产230公斤,新增粮食生产能力13.9亿斤。丰县、沛县、滨海、响水、泗洪等县农民实际年增收超过了250元。同时,由于中低产田改造,带动了村容村貌的改变、农村环境的治理、交通设施的配套、农田林网的建设。

综合各方面的情况,以县为单位,验收评价为:完成任务好的有丰县、响水、沛县,较好的有泗洪、滨海、淮阴、盱眙、灌南、阜宁、涟水县;需要补课,年内

限期达到要求的有泗阳、睢宁、灌云等县。

三、几点建议

(一)建议省政府在 1999 年度农田水利建设全面展开之际,对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前 3 年完成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、表彰。

(二)引进竞争激励机制。对前 3 年完成计划较好的县,将 2000 年部分计划提前到 1999 年度实施。对计划任务完成得不理想的县扣减 1999 年度计划

面积。同时,省级拿出 200 万元实施以奖代补,增做工程。

(三)探索改造新机制。对前 3 年兴建的工程,采取承包、租赁、拍卖等多种形式,强化经营管理;对后两年需改造的工程,采取股份合作等形式,筹足配套资金,逐步建立起良性运行的新机制,确保全面完成改造任务。

以上报告如无不妥,请转发各地。